



津南区党务志

津南区党务志编修委员会

行如
振興
津南
進

高德書

不惑四十五

继承优良传统
继续开拓进取

刘晋峰

一九九〇.八.

发扬党的优良传统，
再创津南事业辉煌。

大政
一九九四年八月二日

先揚黨的优良传统，為社

主義建設服務。

邵力子

一九四四年七月廿七日

津南区《党务志》编修委员会

主任：王安邦

副主任：常洪友

委员：陈贵良、李红生、沈炳炎、刘树起、
李庆华、刘景良、杜金星、赵宗礼、
薛震海、刘源泉、柴寿福、曹洪香、
申日光、王洪荣、孙建立、甄荣耀、
郭建楚、李云海、王志坚、张仁发、

津南区《党务志》编修人员

主编：刘景良

副主编：孙建立、王洪涛

编辑人员：

孙凤飞、裴家敏、陈桂萍、尹学义、
王洪涛、孙建立、王砚发、孟凡武、
周建华、郝印来、管希贤、吴秀峰、
吴涛、李全学、张合德、李春风、
范骏鸣、于全发、王侃、

津南区志书评审领导小组

主 审：陈翟生

副 审：任德光、

助 审：王德萍、李仁会、马起敏、王文锦、

序 言

王安邦

为继承和发扬我国编修地方志的优良传统，忠实地记载我区党的斗争历史，让全区人民了解过去，展望未来，团结奋斗，锐意改革，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展宏图，根据市委、市政府的有关指示，区委机关组织人力，经过积极努力，编写了这部《政党志》。我区的党组织有着五十多年的斗争历史和光荣的革命传统。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中，在上级党的领导下，发动、组织群众与日本帝国主义和国民党反动派、进行长期的不屈不挠的斗争，留下了许多可歌可泣的英雄事迹，终于迎来了1949年1月15日天津的解放，使我区的劳苦大众走向了新的生活。在建国后的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过程中，领导津南广大人民群众开展一系列艰巨复杂的工作，进行了惊心动魄的政治斗争，巩固了社会主义阵地，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通过拨乱反正和改革开放，各方面工作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时期，使津南大地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已由过去落后的农村发展成为天津重要的粮食和副食品生产基地。全区人民为不断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而奋力拼搏，开拓前进。《政党志》系统地记录了我们党和群众的这些光辉业绩和丰富的斗争经验。

当前，我区政治上安定团结，经济上繁荣昌盛，人民生活逐渐富裕，在这样的大好形势下，编修这部《政党志》，具有

重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这部志书记述了我区党的斗争和发展的基本概况和主要经验，光大了我们党的优良作风和光荣传统。编纂中搜集了大量资料，经过反复查证，几易其稿，审定成书。内容翔实，文字简洁。可为我区加快改革开放，加速经济发展提供借鉴。也是一部对广大党员、干部、群众进行爱国主义、革命传统教育和共产主义教育的好教材。

《政党志》的编纂成书，曾得到一些兄弟单位、领导同志、离退休老同志和修志专家的指导和帮助，以及广大群众的大力支持，在此表示衷心地感谢。由于战争年代和“文化大革命”的影响，部分资料无法弥补，加之我们水平有限，疏漏和错误之处，仍属难免，敬请同志们批评指正。

一九九二年十一月

凡 例

一、《政党志》是一部记述津南区党的建立和发展及其现状的资料书。本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以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则，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遵循党的四项基本原则和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力求做到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的统一，达到继承历史、服务现实、有益后世的目的。

二、本志书上限始于1935年，本区建党之时，个别内容因事而异，或记自事件发端之日，下截止于1990年底。

三、志书采取章节结构，章上设节，全书计六章，并设《序言》、《大事记》等约12万字。

四、本志采用述、记、志、录、表等表现形式，以志为主体，表穿插于有关正文之中，适当集中排列，并作简要说明。

五、本志采用语体文、记述体、力求做到严谨、朴实、通俗、简明。四位以上的阿拉伯数字，采用国际通行的三位分节法。

六、本志以区属事项为主体，同时概括记述辖区各类事物，反映津南政党的全貌，构成一方之志。

七、1990年以后本区事件不入本志。

八、关于津南解放时间均指1949年1月15日中国人民解放军解放天津之日。

目 录

一、序言	(1)
二、凡例	(3)
三、目录	(4)
四、大事记	(1)
五、概述	(5)
六、志	(8)
第一章 组 织	(8)
第一节 党组织的建立与发展	(8)
第二节 建国后机构的设置与沿革	(11)
(一)、党组织的沿革及发展概况	(11)
(二)、机构的设置与沿革(附表)	(13)
(三)、基层组织状况(附表)	(17)
第二章 党 员	(23)
第一节 党员分布(附表)	(23)
第二节 党员构成(附表)	(25)
(一)、职业构成	(26)
(二)、文化构成	(30)
(三)、年龄构成	(32)
第三节 党员干部(附表)	(34)
第四节 模范党员(区级以上)(附花名册)	(38)
第三章 历次党的代表大会	(45)

首届党代会·····	(45)
南郊区第一次党代会·····	(46)
小站公社第一次党代会(南郊区第二次党代会) ·····	(47)
南郊区第三次党代会·····	(49)
南郊区第四次党代会·····	(50)
南郊区第五次党代会·····	(52)
历届区委正副书记任职时间表·····	(55)
第四章 党的重要决策及活动 ·····	(58)
第一节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	(58)
第二节 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62)
第三节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64)
第四节 文化大革命时期·····	(67)
第五节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时期·····	(68)
第五章 党的日常工作 ·····	(77)
第一节 办公室·····	(77)
第二节 组织部·····	(84)
(一)、党的制度建设·····	(84)
(二)、党的组织发展工作·····	(84)
(三)、干部的培养、任免、调配工作·····	(85)
第三节 宣传部·····	(87)
(一)、机构沿革·····	(87)
(二)、宣传工作·····	(90)
(三)、理论教育与党员教育工作·····	(96)
(四)、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99)
(五)、通讯报道工作·····	(102)
(六)、报刊发行等工作·····	(103)

第四节 农村工作部	(105)
一、简迅	(105)
二、机构沿革	(107)
三、农村工作	(110)
(一)、土改时期	(110)
(二)、农业合作化运动	(113)
(三)、人民公社化运动	(125)
(四)、“四清”运动	(135)
(五)、“文化大革命”时期	(144)
(六)、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的改革时期	(144)
第五节 统战部	(152)
(一)、简述	(152)
(二)、民主党派	(154)
(三)、落实各项统战政策	(157)
(四)、“三胞四眷”工作(包括对台工作)	(159)
(五)、知识分子工作	(164)
(六)推动两个文明建设	(165)
第六节 政法委	(165)
(一)、机构与沿革	(165)
(二)、主要工作	(166)
第七节 研究室	(169)
(一)、机构与沿革	(169)
(二)、调研网络	(169)
(三)、调研成果	(171)
第八节 纪检委	(175)

(一)、机构沿革.....	(175)
(二)、廉政建设的政策与措施.....	(175)
(三)、推动廉政建设的制度、措施及执行情况(附 统计表).....	(178)
第九节 党 校.....	(185)
(一)、简述.....	(185)
(二)、党校的建立与党校教育的发展.....	(190)
(三)、全区党校教育网络的构成.....	(194)
第十节 党史委.....	(203)
(一)、简述.....	(203)
(二)、机构的建立与沿革.....	(204)
(三)、征集及编写成果.....	(206)
第十一节 军事工作.....	(208)
(一)、党对军事工作的决策作用.....	(208)
(二)、预备役部队的组织建设与训练工作	(210)
第六章 党的建设	(213)
第一节 组织建设.....	(213)
(一)、加强党的组织建设实行的各项决策、措 施及一系列的制度建设和简要效果.....	(213)
(二)、各级干部的培养措施与使用情况.....	(215)
第二节 思想建设.....	(217)
(一)、实施党的思想领导,贯彻党的路线、方 针、政策采取的重要措施和制度建设.....	(217)
(二)、开展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的 具体作法与效 果.....	(218)
(1)、农民教育.....	(218)

(2)、乡镇企业职工教育.....	(218)
(3)、干部教育.....	(219)
第三节 作风建设.....	(219)

大事记

1937年春，经中共天津市委批准，成立了小站特别党支部，王见新任书记。

1944年5月，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群众正式开辟津南地区工作，建党建政，开展对敌斗争。

1947年2月1日，津南县公安局副局长刘晋峰率公安人员奔袭康庄子擒敌高云沛，破获岐口等11个特务组织。

1947年9月，津南县的土改工作经验在渤海区党委召开的整党与土改工作会议上受到邓子恢同志的表扬，并向全地区进行宣传与推广。

1948年12月20日，天津县宣告建立。

1949年3月15日，天津县在全县范围内展开了轰轰烈烈的“四十天群众运动。”

1951年10月，天津县动员开展土地改革运动，在全县废除了封建地主土地所有制，实现了农民土地所有制。

1952年全县互助组发展到905个。

1953年5月，撤销天津县，成立天津市四个郊区。

1953年5月，建立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同时建立南郊区人民武装部。

1954年底，全区建立农业生产合作社108个，各类互助组1874个。其中以李吉顺、姜德玉、张风琴、陈德智最为著名。

1956年1月，全区实现社会主义合作化。共建高级社100个，

入社40685户。

1956年6月，举行中共南郊区第一次代表大会。

1958年8月，根据中央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的决议，南郊区82个高级社合并成立了小站、美满、先锋三个人民公社。

9月，南郊区并入河西区，党的机关自行撤销。

同年，咸水沽王家场大队民兵赵秀岭出席了全国民兵代表会议，毛主席授予其半自动步枪一支。

1962年2月，恢复南郊区建制，同时恢复了南郊区委。

1962年3月，建立区委党校。

1964年1月，我区农村开始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即“四清”运动）试点。

1964年3月，陈伯达插手“小站地区”“四清”运动。亲自炮制了张凤琴、姜德玉、张玉伦三个所谓“反革命集团”，张凤琴、张玉伦被开除党籍，整个南郊区造成冤假错案达4762件，涉及2711人。

1966年5月，文化大革命开始，南郊区各级党组织普遍受到冲击，处于瘫痪状态。各级领导干部有的被批斗，有的靠边站，广大党员停止了组织生活。绝大多数干部被罢官夺权，全区8758个干部群众受审查。

1967年，区武装部参加了“三支两军”工作。

1968年2月，南郊区革命委员会成立。

1970年，陈伯达来西右营，提出“向英雄的西右营学习”。

1971年7月召开了中共南郊区第三次代表大会。

1978年3月，在全区范围内开始对在“反右”、“四清”和“文革”期间受迫害、打击的干部、群众，对造成的冤、假、错案进行了复查改正。到6月底已有10246人被落实政策，

1979年全区先后在大田和园田区推行联产承包责任制，